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3-024

沈阳芯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3-054

证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公布的公示信息,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PON-159片(以下简称“该新药”)用于治疗卵巢透明细胞癌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

二、该新药的临床背景

该新药为本公司(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创新型小分子化学药物,为MEK1/2选择性抑制剂,拟主要用于晚期复发、铂耐药卵巢癌、铂敏感卵巢癌、卵巢癌等治疗。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3-010

科大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4月21日,科大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安徽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王根九先生、王凤仙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分别持有公司2,453,638股、1,128,352股、429,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11,0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6%。

二、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2,453,638	5.95%	1,128,352	2.78%
1,128,352	2.78%	429,000	1.05%
429,000	1.05%	0	0.00%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3-015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重要内容提示:2023年4月16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收到债权人上海中曼油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曼”)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在重整受理前对公司进行预重整。

二、上海中曼申请重整的情况

2023年4月16日,上海中曼向上海中院提出重整申请,请求法院裁定受理上海中曼对洲际油气的重整申请,并指定重整管理人。上海中曼在重整申请书中称,洲际油气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48亿元,预计减少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利润427.32万元,难以以审计结果为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1367 证券简称:海森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2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3年3月16日发布的《关于同意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证监许可[2023]168号),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2,000.00万股,发行价格44.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5,6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7,571.05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3日全部到账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210272号)。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已与开户银行、保荐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的开证和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元)	募投项目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营业部	40524970858	115,461,100.00	研发中心及综合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120801820000010586	982,988,786.80	年产200吨托吡他汀原料药生产技改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投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合计			698,449,886.80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3-014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启动预重整及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重要内容提示:2023年4月16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收到债权人上海中曼油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曼”)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在重整受理前对公司进行预重整。

二、上海中曼申请重整的情况

2023年4月16日,上海中曼向上海中院提出重整申请,请求法院裁定受理上海中曼对洲际油气的重整申请,并指定重整管理人。上海中曼在重整申请书中称,洲际油气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48亿元,预计减少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利润427.32万元,难以以审计结果为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 重要内容提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25,647,039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192,275,016.86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按照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的原则,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额为1,399,995,357.24元。

二、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额=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总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1,192,275,016.86元=1,192,275,016.86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额为1,399,995,357.24元(含税)。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皖维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3-014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赵子强 联系电话:010-56893900

保荐代表人姓名:许博 联系电话:010-56893900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作为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玛科技”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现就爱玛科技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重要内容提示: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二次监事会,并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披露的《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1)、《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2)、《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3)。

二、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人王根九先生、王凤仙女士承诺,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8亿元,未达到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王根九先生、王凤仙女士应当按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赵子强 联系电话:010-56893900

保荐代表人姓名:许博 联系电话:010-56893900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作为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玛科技”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现就爱玛科技2022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